

王芳芳◎著

簪花的少年郎

宋词里的
爱情与年华



海峡出版发行集团
福建人民出版社

宋代的人们
有一个秘密花园
那里有
爱情、年华、美景
以及他们的一切

自序 以赏花喝酒为正事

决定开始写宋代与宋词的原意，是为了逃避。

在我长年生活的这个内陆城市，正在不停地进行城市扩建。任何时候走上街头，东西南北任何地点，都布满工地。被脚手架覆盖的道路上，行人、汽车、公交车、自行车、电动车、摩托……各显神通，在尘土里争先恐后，正是急急如丧家之犬，惶惶如漏网之鱼，和平年代，不知不觉就有了兵荒马乱之感。作为现代化进程发展时期的某种特色，这种情况还会持续下去，不知道会持续多久。

媒体新闻也常令人心怀惶恐。身为中国人，总会梦想着一个黄发垂髫并怡然自乐的“桃花源”。但在今天，桃花源连想象一下似乎也是奢侈了。

个体的人，永远是弱小卑微的，在街道上如此，其他地方亦不例外。便常常生出逃离之心。挫折之后，我把目光投向了时间那漫长的轴。汉唐盛世，是许多国人津津乐道的，而对于另一些人，比如我这样志向短小而贪安逸的人心目中，宋代是更理想的朝代。

宋代少有战争，老百姓生活相对富足，农田里有肥沃土地，可供人安心播种，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城市文化繁荣，商业发达，有兴旺的海上贸易。宋代的街市里，丰富而精致的汤水酒食点心日夜叫卖，四季节日有无数的鲜花、彩灯与杂耍歌舞……甚至，妇女的地位也差强人意。在那时候，女儿可以享受跟儿子相差不多的遗产继承权，寡妇再嫁不仅是寻常事，还被国家鼓励。

宋太祖秘密遗训，永不得杀士大夫，读书人受到的待遇空前绝后的好，苏东坡“乌台诗案”那样的文字狱，如果不是因为党争，其实是很难出现的。而“乌台诗案”也终于由于皇帝本人都觉无聊而虎头蛇尾地结束了。

宋词也是那么优美，可以说是中国传统文学中最优美而有音乐感的文字。从容、蕴藉、浪漫，充满着生命审美意识，即使悲歌慷慨，也自有种文体的庄重，心态的中正。不功利，不浮躁，不油滑，更不博取眼球。它始终以美为前提。

在一天天、一页页的查资料、写文章中，于宋代和宋词，我意识到从前许多的无知和偏狭。这是个人认知的修正，更是一个对自我进行反思的过程。如果说有收获，最重要的收获就是我开始有了些平和，看待事物懂得了尽量要持中允态度，对待人，要用自己的心设身处地去体谅——这对本书的写作有好处，对自己仍在继续的人生也同样有益。世界很复杂，人心有善恶，而纯净的生命之美正是孕育其中，也只能植根其中才能开出花来。关键只在于，怀着执念去找到它，欣赏它，然后护住它在意志里。

“人生自是有情痴，此恨不关风与月。”欧阳修如是说。这“情痴”并不是爱情，更多的就是我们对此生，对人事，对整个人类文明的过去与未来，所怀抱的温柔珍重，暗藏的美好期待。

历史，如果你愿意，立定脚跟，用自己的眼光去阅读，用理性谨慎判断，还是会从互相矛盾的史料中得出一些不同于教科书上的东西。

年少时也曾经以为宋代积弱积贫，军事力量薄弱，实为其大弊，现在已经不这样想了。历史遗留、地理环境与政策影响等等，综合因素所造成的盘根错节、利弊参半，不在这里说了，有很多关于宋史的名家专著可读。

我想说的是，宋代真正穷的是国库，而不是百姓。这一点让今天的我很羡慕，由衷地向往。而广被诟病的重文轻武，武运不昌，从另一方面带来的，是一个朝代的经济文化灿烂，平民百姓安居乐业。

苏东坡曾经在一篇劝谏边境用兵的奏折中写道：“且夫战胜之后，陛下可得而知者，凯旋捷奏，拜表称贺，赫然耳目之观耳。至于远方之民，肝脑屠于白刃，筋骨绝于馈饷，流离破产，鬻卖男女，薰眼折臂自经之状，陛下必不得而见也。慈父孝子孤臣寡妇之哭声，陛下必不得而闻也。”

这不是出于怯弱，而是出自于真正的广博爱心，这些话，不是嚷嚷着汉唐盛世，“犯我强汉者，虽远必诛”的青年们所愿意读的，但它们让我感动。如果我生活在宋代，我愿意提着一壶米酒两块猪肉去向

他道谢。作为一个心心念念只想着全家老小春安夏泰，秋吉冬祥的普通人，我乐意这样就好。

诗歌，是一个时代最明彻的写照。作为宋代的流行歌曲，宋词体现的并不都是文人趣味，还是整个社会生活的宏大回声。宋词美好的地方，不止在于词藻。于我，更多的是在一篇篇长短句中，渐渐看到了宋代士大夫的风骨，他们诗酒风流背面的仁爱之心，宽袍大袖下的铁肩道义。“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我现在才相信，有人真的是这样实践的，且扭转影响了一代士风。“每感激论天下事，奋不顾身，一时士大夫矫厉尚风节，自仲淹倡之。”

也看到了宋代人日常生活。他们爱音乐、爱酒、爱花、爱香气、爱美女、爱闲暇，爱每一个民间节日，兴兴头头地去踏青、观灯、赏花，想要快活地度过每一个春秋佳日。看过出土的宋代文物，普通的民用酒壶，造型简洁优雅，线条流动自如，是令人望之生悦的艺术品。宋朝人的大众审美，是精美且大气的，达到了同样空前绝后的圆融。而这些是全社会在参与，并不是少数人的特权。

原来，中国人并不是一直沉陷于急功近利和粗糙。我们真切曾有过从容、风流、精致和仁爱的社会生活——虽然它也存在许多历史局限，政治缺陷，人性灰暗。如果能够用文字表达出这么一点点，就满意了。也就是因为这一点点，就算怀着忧惧与不满，真正读到优美的汉语，心中还是不禁升起无限爱意。戾气消散，逃避是不可能的。桃花源本来，也应该就在这片土地上，在我们自己的内心里。

目 录

一	喝过一场又一场的酒，遇见一个又一个的人	1
	调情调到朋友家：秦少游、陈与义	1
	我病君来高歌饮：辛弃疾、陈亮	6
	词人醉了，胡说乱道：陈亮	13
	人生自是有情痴：欧阳修	20
二	青梅如豆柳如眉	29
	轻解罗裳，独上兰舟：赌徒李清照	29
	月上柳梢头，人约黄昏后：朱淑真的小幸福	39
	楼台影动鸳鸯起：魏夫人、吴淑姬	46
	似被前缘误：青楼女子的文艺范儿	53
三	多情自古伤离别	59
	年年今夜，月华如练，长是人千里：铁骨范仲淹之恋	59
	十年生死两茫茫：苏东坡悼亡人	66
	几度小窗，幽梦手同携：姜夔的梅花	73
	陌上花开，可缓缓归矣：末代王孙钱惟演	80
四	诗酒趁年华	86
	燃香：欢作沉水香，侬作博山炉	86
	品茗：且将新火试新茶	95
	赏花：花朝月夜长相见	103
	饮酒：忍把浮名，换了浅斟低唱	113
五	明月逐人归	122
	暗香浮动月黄昏：林逋	122
	且插梅花醉洛阳：朱敦儒	129
	红露湿人衣：黄庭坚	137
	流光容易把人抛：蒋捷	142
六	赠我江南春色一枝梅	147
	卷起杨花似雪花：熙宁年间的老友记	147
	人生几度新凉：在海南的苏东坡	155

满山春色飞动：秦少游的花儿	164
且尽红裙歌一曲：怪御史和一枝梅	171

一 喝过一场又一场的酒，遇见一个又一个的人

忆昔午桥桥上饮，座中多是豪英。长沟流月去无声。杏花疏影里，吹笛到天明。

调情调到朋友家：秦少游、陈与义

“为君沉醉又何妨，只怕酒醒时候，断人肠。”这句话是最擅长调情的风流种秦少游说的。

他调情能调到朋友家去。在京城，有一次，某大官请他喝酒，他就与这家名叫碧桃的宠姬眉来眼去。碧桃酒量很小，主人都护着她，不让她喝酒，偏偏见秦少游来，这女孩举起大杯，用死人都感觉到的深情眼神盯住少游说：“今日为学士拼了一醉。”一饮而尽。知情识趣的少游即席赠词一首：

虞美人

碧桃天上栽和露，不是凡花数。乱山深处水萦回，可惜一枝如画，为谁开。

轻寒细雨情何限，不道春难管。为君沉醉又何妨，只怕酒醒时候，断人肠。

这首词写得尊重妥帖，好对得起人家女孩拼却一醉的这番心意。在他笔下，卑微的歌姬化身世外仙姝，高洁又娇美，遥遥伫立在清幽山水间，需要凡夫俗子去追寻慕恋。她又终是芳心无主的，如画的姿态里，有一种落寞之美——人家现实中明明是有主的好不好。少游狂荡，把主人家视若无物，但主人不在意，比起吃这门子飞醋，家中调教出的姑娘，能得秦少游一赞，才算门楣添光。

“为君沉醉又何妨，只怕酒醒时候，断人肠。”说的是席中实景，他和这女孩，也就这杯酒的情分了，此时醉得越深，醒后的惆怅也越浓。“何妨”与“只怕”这一对词用得好，爱情只想放纵，经验和理智却在发出警告：再欢娱的爱，终会沦落到一场宿醉，醒来后，内心留下一个痛极的空洞。

脱口而出的呼问，又自己讷讷地给出一个悲观答案。事实通常如此，在提出疑问的时候，人心已经动摇得难以收拾了。所以这段爱情

的结尾，是开放型的，或者沉醉了，沉沦了，或者没有，都有可能。他说的是在一个故事将发生而未发生的当儿，内心的挣扎。而故事中的人，对于现实是清醒的，或者之前已经吃过爱情的亏，长过许多的经验值——是成熟男女的爱情，因为成熟，才有更多的隐忍与纠结。

尝过宿醉痛苦的人，才对纵情一饮怀抱警惕，进退两难。少游一生在情场里打滚，深晓这个道理，他也终于没和这姑娘有后续，两人大概都忍住了。不忍住也没啥办法，甚至把这首词当作他又一次浪漫高雅的调情也无甚不可。作为诗歌创作者，他们擅长的是总结，提炼出生命之美之痛，并不必每次都亲身投入。

世间美好，都如一醉，终有一醒断肠时。这个道理，李后主懂得比秦少游更透彻。他天生是个艺术家，不是当皇帝的料，皇帝要有多少清醒又冷酷的头脑啊，他偏醉生梦死的。糊涂事不停做下去，直到北宋大军临城，一朝归为臣虏，总算被迫从醉梦里醒来了。醒来之后，他这样思量着：

乌夜啼

昨夜风兼雨，帘帟飒飒秋声。烛残漏断频倚枕。起坐不能平。

世事漫随流水，算来梦里浮生。醉乡路稳宜频到，此外不堪行。

清醒的时光太难熬了，只好没日没夜主动地把自己灌醉，要不，这下半场无尽的夜，可怎么过呢？

香港电影《东方不败》里，林青霞扮演的东方不败有几句台词也好：“天下风云出我辈，一入江湖岁月催；皇图霸业谈笑间，不胜人生一场醉。”这酒喝得苍茫茫，又凄怆，连江湖枭雄都逃不过人生的酒醒时刻，这么一想，恋人们谈一场可能会断肠的恋爱，倒不那么可怕了。

词人陈与义年轻的时候，在洛阳喝过一场又一场的酒，直到二十多年后，才迎来了他的宿醉。

临江仙

夜登小阁，忆洛中旧游。

忆昔午桥桥上饮，座中多是豪英。长沟流月去无声。杏花疏影里，吹笛到天明。

二十余年如一梦，此身虽在堪惊。闲登小阁看新晴。古今多少事，渔唱起三更。

陈与义出生在西京洛阳。洛阳城是北宋第一风流的城市，文人豪客、高官巨贾云集，人人以赏花喝酒为正事。陈与义是官宦子弟，曾祖陈希亮是宋朝一代名臣，为官刚正，嫉恶如仇，苏轼极其敬佩他。陈希亮的儿子陈季常，就是“河东狮吼”的男主角，以惧内与豪俊而闻名，与苏轼是好友。家风熏染，到了陈与义，也是这个样子。

《宋史》记载：其人“容状严恪，不妄言笑，平居虽谦以接物，然内刚不可犯”，而且“天资卓伟，为儿时已能作文，致名誉，流辈敛衽，莫敢与抗”。就是外表看起来很严肃，待人接物很谦虚，但内里有股凛然不可犯的刚劲。还很有才，是那种英迈雄伟之才，诗文写出来，一时无入敢抗衡。

洛阳是一个隐逸与放纵的城市。这里的才子名士，不高兴说什么仕途经济，可每个人又暗怀大抱负，觉得自己这么牛，功业那种事，还怕早晚没得做？陈与义在年轻的时候，往来的就是这些人。这首《临江仙》的上阕，写的就是彼时他们的事儿。

他们在午桥上喝酒。午桥在洛阳城南，唐朝一代名相裴度曾有别墅绿野堂在此。当年绿野堂中，往来尽是白居易、刘禹锡等文杰诗豪，陈与义等人选择在这儿喝酒，自然有追慕且不让前贤的意思。所以，他说“座中多是豪英”。

喝到夜深露重，谈笑吟咏歌唱都沉寂下来。通宵聚会总是这样，经过了沸腾的兴奋期，慢慢的，有人沉默，有人睡了，有人在窃窃私语，还有人走到外面去吹吹风，看看夜晚的风景……空气中有种略带寂寥的深沉感。

月亮浸在桥边长流不息的河水里，无声无息。杏花疏影里，有人吹起了笛子，一直吹到了天亮——这首词真不必解，它的句子本身就

明畅如画，偏偏又那么凝练优美。从“座中多是豪英”的开阔俊迈，转入长沟流月，花影笛声的绮丽，完全自然生发，语出天成。

清代文论家刘熙载给这首词的上阕下评语曰“豪酣”，下得精当，就是那种豪气满溢的酣畅啊。

下半阕劈空一个转折，“二十余年如一梦”，原来，那样的豪酣，只是记忆里的一场旧梦。从往事中醒来的今天，有的只是惊心。已经是飘然一身的自己，闲来偶登小阁，看今晚的雨后初晴，生起无限的世事沧桑感，古今多少事，都付于三更时分的一声渔唱。小说《三国演义》的开篇，用的是首《临江仙》，末二句是“古今多少事，都付笑谈中”，与陈与义的这首词，表达的都是历史的苍茫感，但绝不如陈与义的来得悲凉。为什么？一个是旁观者，一个，却正在这沉重的历史当中。

“怅悵”，刘熙载如此评论下半阕。这样的心绪来自于家国之痛。陈与义一生，身跨北宋与南宋，经历了战乱流亡，前代繁华风吹雨打尽，如今站在这半壁江山尚且立足不稳的南宋，抚思前尘，当然会深切地觉得恍如一梦，梦醒惊心。

陈与义以诗而出名，当年，他就是以一首诗而惊动宋徽宗，被朝廷起用的。他写诗，平生最推崇杜甫，老杜那种沉郁苍雄、忧国忧民，最对他的胃口。他哪肯老实做文学侍臣，陪官家发文艺昏，很快就犯了龙颜，被贬去做个管酒税的小破官。

此时正是靖康年间，陈与义迎来人生的双重巨变，他父亲去世了，紧接着，北宋亡国。宋徽宗、宋钦宗两位倒霉皇帝，在歌舞升平的醉梦里，被金人的铁骑与长枪硬生生拖了出来，浑身泥泞地拖到北国，死在那里的雪地里。陪葬的有皇亲国戚、宫娥彩女，以及无以计数的平民百姓。

徽宗赵佶和围绕着他的一群蠢才，把江山当筵席，放纵胡来，平民百姓亦久习升平，不识干戈，举世没几个清醒人。一个王朝喝醉了，竟也是这等无可挽回的惨烈。

宋高宗赵构南逃临安，建立南宋小朝廷，发现手下没几个跟班了，开始征召旧臣，陈与义再次出仕。一开始，皇帝还是蛮欣赏他的，夸他诗写得好，还让他做到了副宰相。陈与义也尽心效力，到处发掘人才，看到好的就赶紧举荐给皇帝，出来后，对谁也不吭一声，生怕被推荐的人来感他的恩。

好景不长，终于，在宋高宗越来越满足于偏安苟且，对收复中原毫无兴趣的情况下，陈与义变得不识时务了，老是跟朝廷政策唱反调，还得罪了秦桧，看看情况不对，他干脆告起病来，先从中央请离，去当了湖州太守，最后索性回到民间做了个闲人。

其实他真不是意气用事的人。犹记得，主战派赵鼎等人跟不想打仗的皇帝呛起来的时候，他还从中打圆场，说些和稀泥的话。即使屡遭挫折，仍然写诗表达对国事对皇帝的信心，可是，到后来，他还是失望了。

《临江仙》就是他在湖州一个小镇的寺庙里写的，大约四十七岁的年纪。离开洛阳，离开春日满城牡丹，离开午桥的杏花与友人，正好有二十年了。而两年后，他便病死了。死得好早，死得好不甘心。

他这辈子，以诗立名，以诗言志，很不屑于写词，不料偶尔一写就绝妙，被后人推重为：“词虽不多，语意超绝，识者谓其可摩坡仙之垒也。”然而陈与义并不曾有意学东坡，东坡也绝不可学。

搞文艺，难得的是才情，比才情更难得的是胸襟心性。世上为什么屡见才子流氓？因为做才子容易，心思机巧，有足够的审美情趣就够了，比如阮大铖，此人诗写得漂亮，写了戏曲剧本《燕子笺》《春灯谜》等，被陈寅恪先生推为佳作。可他人品恶劣到啥样？在时下哄抢名人故里的热烈气氛中，他的安徽老家，枞阳与桐城两地互相推诿，谁都不肯认他这位老乡。

东坡先生的词，谈不上精致漂亮，只一眼看过去，便觉天风浩荡，吹得心中一片开阔，其率真不俗、超卓不凡，让人又亲近又敬仰。这哪里学得到呢？陈与义词风“逼近东坡”，除了心性类似，气味相投，还有个原因，他跟东坡一样不守陈规，不屑流行，大而化之，直接以

诗法代入词法，用大学问作小歌词，自然高妙。他写这样沉痛的词，结句结得消极，可读起来，并不觉得郁塞，从中也可知道，就算大难来时，这个人的心，始终是坦荡的，永远藏着杏花影里吹笛的诗意。

因此，刘熙载又说，这首词的好处，在语句之外。《金粟词话》的作者彭孙遹也说：“词以自然为宗，但自然不从追琢中来，亦率易无味。如所云绚烂之极，仍归于平淡。若《无住词》之‘杏花疏影里，吹笛到天明’，自然而然者也。”

就是“自然”两个字，许多人一辈子都做不到。要么自炫天生丑态，要么苦心造作。真正的自然，是你看到他被生活的困局弄得狼狈不堪，仍会心生敬重；看他偷情艳遇无视社会伦理，仍觉其情真切，其人可爱。

若能和这等诗文、这等人伍，还管他什么酒醉不醉，肠断不断，拼了也行啊。

若能和这等诗文，这人为伍，还管他什么酒醉不醉，肠断不断，拼了也行啊。

我病君来高歌饮：辛弃疾、陈亮

关于他们之间，在他们还活着的时候，就有这样的传说。

淳熙十五年冬，江西上饶，大雪纷飞，雪中有一人策马飞奔。是名士陈亮，日夜兼程八百里，慕名来访英雄辛弃疾。

辛弃疾隐居带湖山庄，眼看将至，陈亮连连催马，雪深路滑，到得桥边，马竟然怎么也不肯走了。陈亮大怒，一刀斩下马头，步行前进。辛弃疾正好在楼上看见，大吃一惊，忙派人出来探看。陈亮却已经到楼下了，两人相见极欢，遂成知交。

辛弃疾后来在淮上带兵，陈亮正穷得很，便跑上门拜访。两人痛饮酒，畅谈天下事。辛弃疾喝高了，豪兴大发，比手画脚地开讲，这南北形势啊，金国怎么怎么就能吞并宋朝，宋朝怎么怎么就能制服金国。还说，定都钱塘蠢透了，要是把牛头山一断，天下一个援兵都来不了，西湖一决堤，满城军民都成鱼鳖……

完事两人同屋睡了。半夜里，陈亮酒醒，突然想起辛弃疾深沉少言，今天话这么多，等他回过味儿来，一定后悔，要杀我灭口。于是蹑手蹑脚溜到门外，把辛弃疾的一匹好马偷到，骑了狂奔而走。过了个把月，他写信给辛弃疾，把那天的事略提了提，开口要借十万缗钱，老辛二话没说，立刻给他了。

一个阴骘军阀，一个暴力狂加敲竹杠的，哪有半点著名学者与词人的风范？此事见诸于赵溍的笔记《养疴漫笔》，近现代学者多力辩其谬。《陈亮评传》的作者董平先生，考据说，辛弃疾根本就没到淮上带过兵。而《陈亮传》作者卢敦基先生，则指出，称钱塘不足以定都的，正是陈亮本人，他曾在多个公开场合提到，不存在任何忌讳。辛弃疾则并不曾有过这种主张。既然如此，狗血的八卦怎么会四处传播呢？

很简单，这二位乃当世大大的名人，名人就是拿来让群众八卦娱乐的，这一点古今同理，口耳相传的津津有味中，艺术再加工在所难免。且都个性张扬，作风豪放，尤其陈亮，根本是个狂人，两人搭配到一起，传出什么样惊世骇俗的谣言都有人信。

实际上，撇开种种传奇色彩，故事的初级版本，已经足够浪漫与诗意。

这年冬天，陈亮四十六岁，来见四十九岁的辛弃疾，是赴一次屡被推迟的约会。早在几年前，陈亮就写信给被劾落职，退居于上饶的辛弃疾，约定秋后前去探望。不料当年他就被卷入一场官司中，被关在牢里近三个月，罪名是“投毒杀人”“索贿受贿”，还有“谋逆”。好不容易脱身出来，他又去临安参加科举，没考上，返家途中得了重病，自己抢救回来了，把个弟弟给传染上，一病死了。

总之是焦头烂额的几年。等终于来到辛弃疾的家门前，离他们临安初识，已经十年了。辛弃疾见到陈亮，不顾自己正身染小疾，顶风冒雪携手同游鹅湖。鹅湖位于辛弃疾的别墅不远处，其地有山，山顶为湖，湖中有荷，荷间有鹅，风景殊为不恶，故称为“鹅湖”。山下有庙，便叫鹅湖寺。朱熹和陆九渊，两大哲学流派“理学”与“心学”的掌

门人，曾借寺中场地展开辩论会，是为中国哲学史上著名的鹅湖之会，也是南宋文化史上的一次盛会。

辛弃疾与陈亮的“鹅湖之会”，本来还有个主角，就是朱熹。然而朱熹推故没有来，只剩下老辛和陈亮，一对狂放人，老辛还患着风寒之类的小病，便对着窗外风雪，饮酒、作诗词，高歌大笑，足足聊了十天，陈亮告辞而去。辛弃疾想了想，不行，还有话没聊完，跟着就追过去了。

那雪下得更紧了，辛弃疾追了半日，道路越发险滑难走，眼看着追不上，只好就地找了个村里的酒家，独自喝了一通闷酒，心里好生悔恨。这天夜里，他借宿于当地吴氏的楼上，听得邻家传来悠悠笛声，破空穿雪，其声悲凉，加上酒意初醒，弄得人更睡不着了，遂起作《贺新郎》一首。

把酒长亭说。看渊明，风流酷似，卧龙诸葛。何处飞来林间鹤，蹙踏松梢微雪。要破帽，多添华发。剩水残山无态度，被疏梅，料理成风月。两三雁，也萧瑟。

佳人重约还轻别。怅清江，天寒不渡，水深水寒。路断车轮生四角，此地行人销骨。问谁使，君来愁绝？铸就而今相思错，料当年，费尽人间铁。长夜笛，莫吹裂。

我年少时热爱辛弃疾，是那种少女式的仰慕憧憬，犹记得他有一句词道：“倩何人，唤取红巾翠袖，搵英雄泪。”便恨不得时光倒流，做这英雄男儿的红巾翠袖去。后来才发现，辛弃疾此人，对女人是不上心的。他家有錢，养了不少歌女舞姬，从来没缺过替他拭泪的红巾翠袖，而他的态度从来是，想送人就送人，想转手就转手，没有一丝留恋。除了他的老妻，没听说有哪个女人，获得过他深沉的关爱，和其他词人相比，恋爱八卦少得可怜。

这个男人，以气节自负，以功业自许，他那波澜壮阔的一生里，若不是他认可的英雄，不是他惺惺相惜的知音，断不能得到他的青眼——他把最热烈的相思，给了谁呢？脾气古怪的臭男人陈亮。虽不是腐女们热衷的同人之爱，也令人浮想联翩了。

看看这首词，他对老友陈亮的评价多高，说他风流儒雅，好似陶渊明再世；满腹经纶，又如诸葛重生。这是辛弃疾最赞许的二位古人，他爱陶渊明的进能“猛志逸四海”，退能“采菊东篱下”的豪迈洒脱；敬诸葛孔明为兴复汉室功业，死而后已的赤诚。

他回忆送别时的情景：不知何处飞来的鹤，停在松树梢上，踏下了簌簌微雪。自己戴着破帽下，白发又添了不少。眼前这一片剩水残山，真是没啥看头，却又被几点梅花，装点出一些风致来。两三只雁飞过，好生萧瑟——大冬天，哪来的鹤与雁哪？他一个退职的前辛侯，别墅一间间，又怎会戴只破帽子在外面走？所以这是虚指，是境由心生，他心里惦记着倒霉的南宋王朝，偏安江南，前景十分不妙，眼里就看什么都是剩的、残的、破的。几点梅花倒有骨气，可也作用不大——梅花暗指爱国志士。

此佳人是世间杰出可喜之人，不是红粉佳人，说的还是陈亮。一道江水拦在那儿，水深且寒，路断了，车轮生了四个角，都是强调无法追上老友的悲伤。此境地，真个是销魂销骨。到底是谁让你来，让我愁苦成这样呢，害我铸就今天的相思错——想当年，要铸成这样的“错刀”，一定是费尽了人间的铁吧？今夜这笛子，可千万不要吹裂啊！

错即是错刀，又是错误的意思。辛弃疾这个书袋子，一首词连用了七八个典故，好在用得自然新奇，就算不知道是何典，也不妨碍词意，这是真正的大才人手笔。

辛弃疾快快而归。五天后，已到家的陈亮来信索词，并立即奉和一阕。他的《贺新郎》是这样写的：

老去凭谁说。看几番，神奇臭腐，夏裘冬葛。父老长安今余几，后死无仇可雪。犹未燥，当时生发。二十五弦多少恨，算世间，那有平分月。胡妇弄，汉宫瑟。

树犹如此堪重别。只使君，从来与我，话头多合。行矣置之无足问，谁换妍皮痴骨。但莫使，伯牙弦绝。九转丹砂牢拾取，管精金，只是寻常铁。龙共虎，应声裂。

陈亮与辛弃疾词风走的是一路，都极尽豪放慷慨，也有不同。陈亮擅长滔滔策论，写词也有文论气，纵横捭阖，挥斥方遒，而诗歌的文采优美和意境深远往往要略逊一筹。

这一首词写得直接而急切，仿佛正与知心之友面对面，向他痛陈心事，词锋直指国事：臭腐变神奇，季节颠倒，世事错乱，朝廷是非不分。人心已变，遗民们死得不剩几个了，新生代谁还记得国耻。中原沦陷，只剩半壁江山，胡人的妇女却把我汉室的锦瑟拨弄——这是北宋灭亡后，皇宫中收藏的珍宝图书文献乃至礼乐之器都被金人掠夺一空的真实写照。

下阕写与知己分别的离恨，树犹如此，人何以堪呢？陈亮也是个爱用典的，这里引的是东晋桓温北伐故事。东晋与南宋情势相类，大将军桓温北伐，亦和他们想要收复中原的心事投合。我这样想念你，是因为只有你，从来和我能说到一块儿去。

上次分别时的遗憾，就不管它了，回应了辛弃疾的相思之情后，又安慰并鼓励老友：“妍皮痴骨”，用的是南北朝时，南燕慕容超之事。慕容超如花美男，少年时代流落长安，为了自保，在后秦姚氏眼皮底下装痴卖傻，时人都以为他是徒有其表的笨蛋，终于被他脱身远去，自立为帝。陈亮说我们一心想着复国大业，估计在世人眼里，也都是被当笨蛋看待呢——但我们乐意，笨蛋当得给什么都不换。

陈亮此次来见辛弃疾，其实不仅为叙旧，还有着他火热的政治目的。淳熙十四年，太上皇赵构驾崩，他儿子宋孝宗赵昚总算能真正地主政了。赵构活着时，一力偏安，不肯进取。但赵昚颇有雄心，他继位后顶着主和派大头目太上皇赵构的压力，进行过北伐，虽然不幸失败了，还被迫和金人订下屈辱的“隆兴和议”。他大力发展国内经济，倒是很成功，史称“乾淳之治”。在陈亮等主战派人士看来，现在正是推动抗金事业的大好时机。

陈亮行动迅速，亲自上前线地带勘察地形，回来就给孝宗上书，提出许多具体的战略建议。他还上京寻访旧友，联络抗战同仁。而辛弃疾与朱熹则是他最看重也最想争取的人物。辛弃疾空有一身文韬武

略，不得为国家施展，跟他境遇相似。朱熹呢，这位理学大师跟陈亮也相交多年，但于抗金却是持保守态度的，对陈亮的鼓噪向来不以为然，这次干脆连面都婉谢不见。

辛弃疾就成了陈亮唯一的高山流水。老辛对老陈是越看越爱，老陈对老辛也是珍惜得要命，虔诚地祝愿道：“但莫使伯牙弦绝。”我俩都要保重啊，少了一个，另一个只能摔琴孤独终生了。

古代流行炼丹术，相传，经过炉火九转而炼成的丹砂，可以点铁成金。陈亮用这个例子来表达两个人坚定的信念：抓住一切时机，不屈不挠，国势必可再强，中原必可再复。那时节，就像龙虎丹成，应声裂鼎而出一样，胜利不可抵挡。

辛弃疾接到这极富革命激情的一词后，又按原韵再和一首。

老大那堪说？似而今，元龙臭味，孟公瓜葛。我病君来高歌饮，惊散楼头飞雪。笑富贵千钧如发。硬语盘空谁来听？记当时，只有西窗月。重进酒，换鸣瑟。

事无两样人心别。问渠侬，神州毕竟，几番离合？汗血盐车无人顾，千里空收骏骨。正目断关河路绝。我最怜君中宵舞，道男儿到死心如铁。看试手，补天裂。

这一年，两人都还未到知天命之年，但在词中都颇为叹息年华之老。这是因为长时间的壮志难酬，知音难觅，现在遇到了，可以一起畅饮畅谈，彼此深晓对方的苦痛与豪情，回想一下，更觉造化弄人，相遇太晚，白发已生，辜负了多少时光！

辛弃疾年纪还要大上三岁，在上饶山水间足足赋闲了八年，回想从前，二十岁千里奔袭的战事，三十岁斗智斗勇的官场，大部分时间，他处于抗金实践中，可也被排除在决策层外，于战和两派的角力中受尽沉浮，对于政局之前景，他和一介布衣的陈亮虽然志向相同，具体感受却是有些不同的。

他的一句“老大那堪说”，比及陈亮的“凭谁说”，更多几分沉痛无奈。整首词，在豪气干云中夹着点点隐忧，更多的是在强调一种“知其不可为而为之”的男儿壮烈。在这里，他继续夸奖老友，说他像胸